

山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

山东省能源局

关于征集风电核电产业链联盟会员单位的 通 知

各市工业和信息化局、发展改革委（能源局），有关企业、单位：

为认真落实我省“链长制”工作部署，加快推动我省风电和核电产业高质量发展，我省拟成立“山东省风电产业链联盟”和“山东省核电产业链联盟”，现面向全省征集会员单位。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联盟主要宗旨

充分发挥风电、核电“链主”企业骨干带动作用，打通省内风电、核电产业链上下游资源，搭建省级政产学研金服用资源汇聚平台，建立交流协作机制，围绕关键技术和设备研发制造、商业模式创新、产业结构优化等方向，开展联合攻关、技术交流、政策推动和产品推广等活动，推动全产业链密切合作、共赢发展。

二、会员单位条件

(一)依法登记注册，注册地在山东省。

(二)会员范围主要包括风电、核电领域内的开发企业、

整机企业、装备配套企业、建设企业、运维企业、产业相关投资机构及科研院所或创新平台等。

(三)严格执行国家法律法规、监管规定和行业准则，认真贯彻落实国家鼓励产业发展的政策规定，生产经营中坚持照章纳税、诚信守约，有良好的企业法治环境，近3年内无质量、安全、环境、公共卫生等重大事故。

三、申报流程

企业根据自愿原则自主申报，各市工信部门、发改（能源）部门负责组织和初核推荐工作，对申报企业坚持标准、严格把关。

(一)企业申报。符合条件的企业根据自身实际情况，选择申请加入山东省风电产业链联盟或山东省核电产业链联盟，在风电和核电领域均有产品应用的企业也可同时加入两个联盟，填写《山东省风电核电产业链联盟会员单位登记表》(附件)，报送至各市工业和信息化局、发展改革委(能源局)，省级单位可直接报送至省工业和信息化厅、省能源局。

(二)各市初核推荐。各市要高度重视，动员组织相关企事业单位积极参与，工信部门会同发改（能源）部门汇总本市上报企业并按照会员单位条件初审核实后，于5月20日前将本市汇总登记表报送至省工业和信息化厅、省能源局。

四、联系方式

(一) 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海洋装备产业处

联系人及电话：刘斌， 0531-51782502

电子邮箱：sdgxthzc@shandong.cn

(二) 省能源局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处

联系人及电话：赵楠楠， 0531-51763715

电子邮箱：snyjxnyt@shandong.cn

附件：1. 山东省风电产业链联盟会员单位登记表

2. 山东省核电产业链联盟会员单位登记表



附件1

山东省风电竞产业联盟会员单位登记表

附件2

山东省核电产业链联盟会员单位登记表